

不
六

至二十九年元月二十日止計中心業務()如五份抄本

中華民國廿九年三月五日

周啟

公函

二十九年十二月四日省秘據字第
湖北省政府秘書處

2315

號

敬啟者：由貴廳商討之件及中心業務，請於每星期五提出

一、貴廳如須與党政軍聯繫或商討之件，請於每星期五工
作會報時書面提出，以便提交党政軍聯席會議討論
二、本處每週編輯省政概要，電告行署及專員公署，轉知
各縣政府，希

貴廳於每星期五會報時，將辦理中心業務，以書面提
出報告，以便彙編

三、本處已分函各廳處查照，特請

查照

右致

建設廳

秘書長劉子俊

高元勳
總片

五